

中国香港证监会跨出历史性一步 亚洲首家数字资产交易有望“诞生”

数字资产交易的主要品类为STO

■本报见习记者 余俊毅

日前,中国香港证监会原则性批准了BC科技集团旗下OSL公司就虚拟资产交易牌照的申请,若香港证监会完成该牌照的最后审批,则意味着亚洲第一个持牌虚拟资产交易平台将在中国香港诞生。

BC科技集团行政总裁Hugh Madden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独家采访时透露,“在中国香港证监会的最终批核之前,我们还有一些条件需要满足,在接下来的几个月中,我们将会不遗余力地为这个目标努力,但对具体的牌照获批时间暂时无法揣测。”

香港宝新金融首席经济学家郑磊博士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国香港对数字资产的态度一直都是比较积极的,跑在了亚洲的前列,这对于保持其国际资本市场的地位非常重要。此次中国香港证监会原则性批准了首家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的牌照意义非常重大,可以说是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对未来整个亚洲数字经济发展的影响是巨大的。”

监管发牌将打破“旧规则” 数字资产不再遥不可及

据了解,BC科技集团是中国香港首家聘用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为核数师的数字资产上市公司,其公司旗下OSL是亚洲领先的数字资产及金融科技平台,并为亚洲最大的数字资产平台,提供经纪服务、数字资产托管服务、电子交易平台和为机构级客户及专业投资者而设软件即服务(SaaS)。

“一旦我们满足香港证监会所需的条件,获批的牌照将允许OSL为包括证券型代币(STO)在内的数字资产提供经纪和自动化交易服务。接下来我们将会全情投入,致力于成为亚洲和全球数字资产机构市场的领导者。”BC科技集团行政总裁Hugh Madden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Hugh Madden认为,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的能够获得中国香港证监会发出的原则性批准通知书,这突显了中国香港的监管机构对市场的专业性、合规性、风险管理和内控的信心。虚拟资产交易牌照的原则上批准通知书,给机构级的投资者注入了一支强心针,将吸引更多的对数字资产交易感兴趣的投资者参与市场。

OSL总裁Wayne Trench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国香港证监会早在2017年就已经开始尝试为专业和机

构交易商建立开发数字资产的生态系统,这足以证明香港证监会在数字资产交易上表现出的远见。最近全球对数字资产监管的进展,新兴的数字货币试验以及日益增长的无现金社会,证明了数字资产不再是遥不可及的梦想,而是触手可及的现实。中国香港和OSL已整装待发,迎接未来几个月乃至数年间机构对于数字资产投资的急速增长。”

《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发现,早在2018年11月1日,香港证监会就发布了《有关针对虚拟资产投资组合的管理公司、基金分销商及交易平台运营者的监管框架的声明》(以下简称《声明》)。其中针对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的《声明》阐述了一个概念性框架,并表示将与有意并已证明其致力于达到严格标准的虚拟资产交易平台运营者合作,将其纳入证监会监管沙盒,同时考虑在适宜时机发出牌照,对虚拟资产交易平台进行密切监察。但如果证监会认为由于无法充分处理所涉及的风险,以及不能确保投资者会得到保障,则不会发出牌照。

2019年11月6日,香港证监会发布《有关虚拟资产期货合约的警告》和《立场书:监管虚拟资产交易平台》,表示将向符合《证券及期货条例》所界定的从事属于受监管活动的主体审批和颁发牌照。根据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监管细则来看,香港证监会就虚拟资产交易平台采纳了一套与适用于持牌证券经纪商及自动化交易场所的标准相若的严格监管标准,借此处理涉及稳妥保管资产、认识你的客户、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市场操纵、会计及审计、风险管理、利益冲突和接纳虚拟资产进行买卖方面的主要监管关注事项。证监会将仅会向能够符合预期标准的平台批出牌照。

在该监管框架下,平台运营者如在香港营办中央网上交易平台,并在其平台上提供至少一种证券型代币的交易,便会属于证监会的管辖范围内,并须领有第1类(证券交易)及第7类(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受规管活动的牌照。在合格的平台运营者符合其他发牌规定(包括适当人选准则)的情况下,证监会可向其他批出牌照,以经营虚拟资产交易的业务。而此次OSL平台原则性获批的正是香港虚拟资产监管框架下的第1类(证券交易)及第7类(自动化交易服务)牌照申请。

“该牌照的原则上批准通知书将大大

推进大中华区地区乃至全球数字资产和区块链行业的发展,同时也将加速数字资产交易发展的进程。”Hugh Madden对记者表示

STO将成为 数字资产交易主要品类

《证券日报》记者独家获悉,对于即将获批牌照的OSL交易平台来说,将来最主要的交易品类是STO(证券类通证发行)。

STO指在确定的监管框架下,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要求,进行合法合规的通证公开发行。STO是现实中的某种金融资产或权益,比如公司股权、债权、知识产权、信托份额,以及黄金珠宝等实物资产,转变为链上加密数字权益凭证,是现实世界各种资产、权益,服务的数字化。

郑磊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证券类通证本质上是一种区块链通证形态的证券,持有者不局限于投资者和经营者,还可以包括产品或服务的使用者。作为一种证券,其发行(STO,即证券类通证发行)和流通,都要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要求,在监管之下进行。

“但是,证券类通证和股票、债券在很多方面存在区别。”郑磊进一步对记者分析,“例如,证券类通证不像股票、债券存在一个中央清算公司,而是放在区块链的电子账户里。其安全性由区块链技术而不是由一个中心化的机构保证,而且存储和流通的成本比股票、债券低,给用户或投资者带来更大的收益。并且,证券类通证参与利润分红的周期更灵活,甚至可以做到每天分配收益。”

郑磊认为,采用区块链通证进行资产化,比现有资产证券化的做法更有优势。不采用区块链的资产证券化,过程费时,工作量大,因而成本很高。由于信息不对称,一般资产证券化需要会计师、律师、评级机构等众多中介机构参与,而且很多时候需要采取增信措施,在各个环节欠缺足够的透明度。利用区块链技术对同样的资产发行证券类通证,很好地解决了上述问题。将资产转换为区块链系统上的证券类通证之后,资产的透明度和流动性大大提高,在很多环节采用智能合约,可以自动交易、分配收益、计算资产价格,极大降低了融资时间和成本,在降低投资风险的同时,给投资者带来了更高

收益。

多省市出台 涉及“数字资产交易”相关政策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今年5月份,国内多省集中出台了涉及与“数字资产交易”的相关政策。

比如,海南省工信厅在发布《海南省关于加快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指出,支持龙头企业探索数字资产交易平台建设,探索资产数字化、数字资产确权保护、数字资产全球化流动、数字资产交易等方面的标准和技术模式,推动数字资产相关业态在海南先行先试。再比如同时期,成都市发布的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表示,加快推进区块链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设立数字资产交易中心,扎实推进法定数字货币试点。

那么内地对于数字资产的定义到底是什么?是否符合监管的要求?这是很多投资者的疑问。

北京路宁律师事务所丁飞鹏律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解释道,“数字资产”并非法律上的概念,无论是虚拟物品资产化,还是资产数字化,都可以用法律上的“物权”来帮助理解,可以理解为“商品”。“数字资产”更多是指非货币性质的虚拟物品。

他对记者分析表示:“此前出台的相关政策中提到的‘数字资产’是不包括加密数字货币的,因为数字货币不具有代偿性和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不能也不应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加密数字货币的发行融资本质上是一种未经批准非法公开融资的行为,涉嫌非法发售代币票券、非法集资、金融诈骗、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

他进一步对记者强调:“真正从事区块链技术的人是乐于拥抱监管的,只有那些打着区块链的幌子在违法犯罪的人才害怕监管。我国对加密数字货币的监管只会越来越严格,绝不会放松。”

郑磊对记者表示,无论是实用类通证还是证券类通证,都是一种基于技术的数字资产,由于网络存在的外部性,确实需要加强监管。尽管一些金融科技领先的国家和地区已经开始了STO方面的实践,但目前STO还处于早期发展阶段,这方面的监管仍存在过于保守的问题,还没有跟上区块链技术的快速发展。

热点聚焦

年内银行领罚单 已超2000张

涉房贷违规是“高发区”

■本报记者 彭妍

2020年上半年,银行业严监管态势依然持续。

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截至8月25日(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日期为准),包括银保监会、银保监局、银保监会分局在内的监管系统统计,对商业银行(包含个人)开出的罚单数量达2000多张。值得注意的是,其中不乏百万甚至千万元级别的罚单,涉房贷类违规成为罚单最高的处罚原因。

信贷违规 仍是银行处罚重点

“一方面,从金融市场的结构来看,银行信贷占整个金融市场很大的比重,尤其在流动性比较宽松情况下,监管方为了将其引导到实体经济,会加大监管力度;另一方面,房地产存在过热的可能性,有不少地方房价出现上涨,信贷资金如果出现空转,流入房地产会导致金融的风险,不利于整个经济稳增长和保增长等目标的实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教授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未来监管的重点依然是防信贷资金违规进入楼市、股市甚至金融空转,尤其是在货币宽松保持适度流动性的情况下。

年内最大罚单 罚金高达2100万元

据记者不完全统计,银保监会今年开出3张罚款金额超千万元的罚单,累计金额达5772.16万元,被罚机构主要是股份制银行。其中,某股份制银行领到最大罚单,共计2100万元,成为今年以来行业内罚单最高的罚单。

记者发现,从处罚案来看,上述大额罚单中涉及多项违法违规事实,其中多项违规行为与涉房贷类贷款有关。另外,票据业务、同业资金投向管理、理财业务、押品估值管理等多项业务等也成为银行触及监管红线的雷区。

具体来看,近日,某城商行又因多达23项的违法行为收到了一张千万元级罚单。公告显示,上海银行因在2014年至2019年的23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合计1652.16万元,其中被没收违法所得27.16万元,被罚款1625万元。

从违规事由来看,违规贷款首当其冲,包括违规向资本金不足、“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发放贷款,以其他贷款科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发放贷款用于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贷款分类不准确;违规审批转让不符合不良贷款认定标准的信贷资产;虚增存贷款等。

另外,该行并购贷款管理、经营性物业贷款管理、个人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

今年2月20日,北京银保监会给予某股份制银行合计202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罚单中列举了该行19项违法违规事由,其中13条跟房地产有关。包括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信贷资金被挪用流入房地产开发公司、个人经营性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房、理财资金违规投向未上市房地产企业股权、违规向资本金不足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提供融资等。

8月10日,另一家股份制银行在2013年至2018年因存在未按专营部门制规定开展同业业务;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延迟支付同业投资资金吸收存款等12项违法违规事实,被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2100万元。

此外,《证券日报》记者发现,监管对商业银行的各类违规行为处罚力度也在不断增加,除

上市券商高管变动潮:

年内28家券商的72位董监高职位调整 5家迎新任“掌门人”

■本报记者 周尚任

券业高管人事变动一向颇受市场关注。今年以来,券业高管变动较为频繁,而在行业业务加速转型、并购重组预期增强等背景下,券业高管变动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行业的发展动态。

《证券日报》记者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以及券商公告统计发现,今年以来,在39家上市券商中,有28家券商的72个董监高职位出现了调整。同时,5家券商迎新任“掌门人”,包括5位总裁,2位董事长。

以此来看,年内已有超七成上市券商董监高职位出现调整。其中,17位券商董监高明调离职原因是工作调动。近年来,因身体健康因素、个人原因选择岗位变动的高管占比也在逐步上升。还有3位在证券业打拼了20余年的老将,告别岗位。

高管变动 透露业务布局

今年以来券业高管变动频繁,从目前券商披露的中报中,不少券商知名高管的变动引人注目。

头部券商中信证券年内发生高管变动。其中,董事长张佑君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王俊锋正式出任中信证券董事会秘书一职。而原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郑京于2月11日向中信证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不再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辞任公司秘书及在公司的其他任职。

同时,年内券商高管频繁变动的背后往往也透露出相关公司的业务布局。

《证券日报》记者发现,华林证券副总裁、董事潘宁于2月份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至于新的去向,记者通过天眼查发现,8月1日,潘宁新任职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业集团”)总经理。记者翻阅华林证券中报发现,立业集团是华林证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64.46%。两家公司的董事长、法人

代表均为林立。

多家券商 “掌门人”变动

在“人来人往”的证券业,今年已有5家上市券商迎来了新任董事长、总裁。

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国海证券在7年间换了5位总裁,今年也有高管变动。2018年6月份出任国海证券总裁的刘世安,已于今年1月份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裁职务,此后由卢凯担任,直至7月份卢凯才正式出任国海证券总裁,其实,卢凯自2016年8月份才正式履行国海证券副总裁职责,而刘世安与“前任”的任职时间几乎相近。2016年9月份,项春生出任国海证券总裁,2018年1月份就离任,也是由于个人原因辞职。事实上,在2014年12月份-2016年8月份期间均是董事长何春梅兼任总裁。2014年11月份,国海证券接到检察机关通知:公司总裁齐国旗被批准逮捕,副总裁陈列江协助调查。

5月份,国信证券变更了公司总裁,岳克胜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公司聘请其担任公司顾问,并继续担任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同时,经何如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邓舸担任公司总裁,而邓舸此前的任职履历中显示,邓舸曾任证监会新闻发言人、上市公司监管部副主任等职务。求贤若渴的国信证券,在招聘高管方面更是“大胆”。据记者了解,7月份,国信证券在其微信公众号高调全球招聘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投资管理或资产管理业务。

而国元证券今年更是高管层“大换血”,原董事长蔡咏因任期满离任,原总裁俞仕新出任公司董事长,原副总裁陈新任职公司总裁。但今年5月末至6月初,国元证券两位副总裁陈益民、陈平相继离职,这两位副总裁均是今年1月份刚刚上任。陈平是由于个人原因辞职,陈益民则是因为工作调动。其中,陈益民目前担任国元资本首任党委书记、董事长。据悉,5月29日,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国元资本是国元金控集团继国元证券、国元信托、国元保险、国元投资之后,



高管变动

组建的第五大业务板块。《证券日报》记者从天眼查平台查询发现,国元资本目前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均为陈益民。

目前,今年新上任的“掌门人”还包括,光大证券总裁刘秋明、南京证券董事长李剑锋、南京证券总裁夏宏伟。

多位券业 老将正式“离场”

今年,还有3位券业老将到了退休的年纪,告别岗位。

4月21日,在广发证券工作24年,担任总经理9年的“元老级”人物林治海宣布辞去包括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在内的多个公司重要职务。广发证券公告称,4月20日收到林治海的书面辞呈,林治海因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总经理职务。广发证券2019年财报显示,林治海税前薪酬为193.63万元。目前,孙树明担任广发证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

5月份,国信证券岳克胜因到龄退休,也卸任了总裁职务。岳克胜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部副经理。1997年4月加入国信证券,23年来,历任公司总裁助理兼上海